

法治日报

LEGAL DAILY

黑龙江省大庆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人民法院 公告

(2026)黑0691民初153号 李万全：本院受理原告龙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大庆分行诉你借款合同纠纷一案，已审理终结。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本院（2026）黑0691民初153号民事判决书。自本公告发出之日起30日内来本院领取判决书，逾期将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判决书送达之日起十五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并按对方当事人的人数提出副本，上诉于黑龙江省大庆市中级人民法院。逾期本判决即发生法律效力。

特此公告。

黑龙江省大庆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人民法院

本公告刊登在2026年03月13日

本公告从法治网、法治号下载

